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兰太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7—017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 2017 年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不包括控股子公司）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总授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业务），具体融资金额以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并授权可以用公司名下的房屋及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资产为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抵押或质押。授权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办理与各商业银行及金融机构间的融资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合同文件。

该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